

「黃店」動武趕客

有品更涉違法

法律界指違約 食客可索償 店員拉扯客人疑襲擊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思文)一對母女日前在「黃絲」餐廳龍門冰室用餐，卻因其言論而遭餐廳老闆羞辱，該店老闆更一再指使店員「護送」該對母女離開，店員在老闆的壓力下出手拉扯，情況離譜。多名法律界人士向香港文匯報表示，餐廳老闆的做法可能已經涉嫌民事和刑事罪行，用餐中途趕客人走已屬違約，食客可進行民事索償，店員試圖通過肢體接觸去拉扯客人離開，則可能已經干犯普通襲擊，譴責這些一言不合就打壓的行為，完全背離「黃絲」所謂「自由」和「民主」的「追求」。



龍門冰室職員趕客。



網片，自稱餐廳老闆的男子大聲叫一個帶着女兒到餐廳用膳的媽媽離開，大聲上演鬧劇一分鐘後，其他食客亦跟風叫該對食客離開。該名媽媽質問老闆為何要這樣對小朋友，老闆就大叫「我哋唔想做你生意」，「你如果問點解要對個小朋友咁，問返你頭先講啱點樣嘅一番說話」，並多次要求女職員「護送」該對母女離開。女職員在老闆多次催促下動手企圖拉走該名母親。

facebook專頁「乞客」稱，事件起因是該名母親向女兒批評一些學生去打爛東西，是暴徒，一名男食客着她

「唔知咩事唔好亂講」並開始爭論，然後老闆就要求該對母女離開。

傅健慈：不能隨意叫客人走

全國港澳研究會會員、香港法學交流基金會秘書長傅健慈表示，從民事的角度看，餐廳打開門做生意就是提供服務，而顧客進去光顧就是接受服務，叫餐就是考慮用餐，根據合約精神，餐廳老闆不能隨意叫客人走。感到委屈的客人可根據民事訴訟申請有關損害、損失及痛苦與苦難等。

黃國恩：無理由拉扯屬襲擊

執業律師、中國人民大學法學博

士黃國恩指出，如果餐廳人員涉及武力非法身體接觸驅趕他人，無論在公眾地方或私人地方，均可能構成普通襲擊及毆打罪。在法律上襲擊的定義非常廣泛，「毆打」亦屬於「襲擊」。

他續說，毆打是一個人未經同意下對另一人作出非法的身體接觸，只要能證明當中牽涉及使用武力，便毋須證明被告有意圖傷人、或其行為導致或威脅會造成身體損害。因此，三位餐廳職員單單在未經同意下接觸、或沒有合法理由下拉扯食客，已算是襲擊。

黃國恩指出，客人若擔心自己會受到傷害而受驚嚇而不敢報警，則餐廳老闆可能干犯了刑事恐嚇罪。根據

《刑事罪行條例》第二十四條，刑事恐嚇是刑事罪行。若循簡易程序，被定罪可被罰款2,000元及監禁兩年，若循公訴程序被定罪，則可被判監五年。

黃英豪：勿講一套做一套

全國政協委員、律師黃英豪亦認同龍門冰室老闆涉嫌民事和刑事的違法行為，他指出，曾經與母女肢體接觸的女性職員屬於襲擊犯罪的主體，餐廳老闆屬煽動和從犯。他譴責「黃絲」餐廳一言不合就打壓持不同意見的市民，做法與其聲稱要爭取的「人權」、「民主」和「自由」等背道而馳，相當諷刺，極盡虛偽，奉勸這類餐廳及煽暴派尊重他人表達意見的自由，不要一直「講一套、做一套」。

政界批損害港人言論自由

吳亮星：帶出不健康風氣

港區全國人大代表吳亮星指，如今的社會氣氛必定對香港的長遠發展無益，也對市民的生活沒有好處，他指出，在修例風波中很多中資企業也一直是對各行各業的所有市民提供服務，但卻遭到暴徒打擊，批評餐廳通過自認「黃店」的方法招攬客戶，會讓修例風波越來越複雜，也帶出了不健康的社會風氣。

吳亮星奉勸龍門冰室做有良心的商人，不要在商業活動中影響、削減所有人的自由。他直言，餐廳是商業地方，用餐母女並無違反任何餐廳規定，卻遭餐廳拒絕為其提供服務，這

種以政見劃分食客的態度，亦會將市民彼此之間越拉越遠，不利於商業社會的互利共贏。他促請政府有關部門重視顧客因個人政治意見而被商戶區別對待的現象。

盧瑞安：傷害港營商環境

港區全國人大代表盧瑞安擔心蔓延至商業活動中的「黃」、「藍」之分，會扭曲香港人的價值觀。他續說，在香港，消費者權益一直得到良好保障，但近期事件令店舖因客人與自己政見不合就「逐客」，或食客一路入自認「黃店」的舖頭，就不能講其不中聽的事，認為這絕對影響了港人的言論自由，也不符合香港國際都市的形象，是對香港營商環境的巨大傷害，非常不合適。

民調取樣偏頗 涉煽暴播仇警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明報》早前委託香港中文大學就修例一事作第五輪民意調查，但調查樣本中所謂「本土派」及「民主派」佔58.1%，建制派及「親中派」僅5.8%。不過，工黨成員梁啟智隨即妄下結論稱，民意「全面支持主要訴求」、對激烈抗爭「逐漸接受」云云。多名建制派立法會議員昨日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分析，有關調查的受訪者的政治光譜分佈與現實完全不符，並質疑有人在此大做文章，想繼續煽動暴力及仇警情緒，為暴徒粉飾。他們更擔心在黑色恐怖持續下，市民已不敢表達政見，被迫噤聲。

該份由中大傳播與民意調查中心進行的意見調查結果前日一公佈，梁啟智即急急大做文章，聲稱有數個「基本觀察」，包括「逾半人」對香港警察「零信任」，更聲稱若有人在這時候把注意力「停留在」有人犯法的「層次」是「目光短淺」。

他並自行加入一段該調查不包括的分析，稱只有不足1.6%認為攻擊警察是「難以接受」，然後再以極小的字體指是包括「理解示威者有激烈行動」的受訪者，令部分人以為整體而言大家「都接受」攻擊警察。他更「加鹽加醋」謂：「只要一『超越』了『抗爭升級』的『心理關口』，攻擊警察就變得『不值一提』。」

僅5.8%人認建制及「親中派」

在梁啟智的所謂分析中，隱去了最重要的內容之一，就是調查樣本，原來在近2.3萬個隨機撥出的電話中，只有751人接聽並做訪問，當中「本土派」及「民主派」受訪者高達58.1%，建制派及親中派受訪者竟然僅得5.8%，明顯不符現實。

張國鈞：黑色恐怖迫人噤聲

行政會議成員、民建聯立法會議員張國鈞指出，受訪者的政治光譜分佈與社會實際情況完全是兩回事，令人質疑有人刻意擴大某一種政治取向，再被大肆發佈一些激進主張，冀令部分人的

仇警情緒持續。

他續說，經過數月黑色恐怖，若被黑衣魔視為非我族類，甚至是持中立態度，也會被襲擊、起底、騷擾等，這種氣氛已令人噤聲，現處於不正常的氣氛下，根本難以透過所謂調查，反映真正民意。

梁美芬憂調查未能反映真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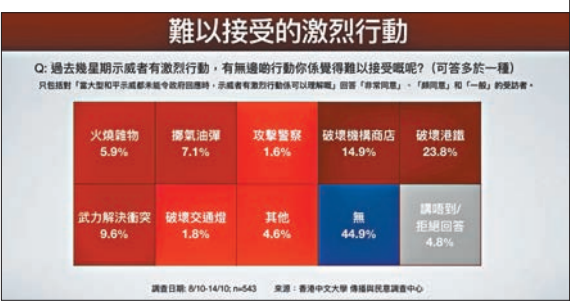
城市大學法律系副教授、經民聯立法會議員梁美芬表示，不少街坊在過去數個月向她反映，曾經接受某些所謂民調訪問，未幾便收到不少的騷擾或起底，故會盡量避免回應這些調查，反映這些調查結果或未能反映真實情況。

她續說，現在警方被針對、仇警情緒氾濫，倘外界大肆公佈這些具偏頗的調查和「結論」，容易被誤導，外界應該心清眼亮，認清楚事實真相，避免受到失實的資訊影響。

何啟明質疑製「民意撐襲警」

工聯會立法會議員何啟明認為，只要仔細閱讀調查內容，調查訪問的對象接近六成均為煽暴派支持者，愛國愛港的支持者竟不足6%，與市民大眾理解的分佈完全不相符，可見有關樣本有問題，更令人聯想到是否有市民受驚於黑色恐怖而噤聲。

他質疑，相關分析是企圖製造「民意支持襲警」的論調，為暴徒粉飾，繼續煽動人使用暴力及仇警。



■梁啟智的分析自行載入一條《明報》委託調查內不包括的問題。 梁啟智有關文章的圖表截圖

昔拒勸醫護中立 今醫局自食其果



一名警員被暴徒以鋸刀割頸，並在聯合醫院留醫。網上流傳一幅該警員傷後縫針的照片，質疑其縫針方式極為差劣，有人更稱該警員在短短3天就「出院」，是因為受到該院醫生護士的不公平對待。醫院管理局昨日澄清，有關的縫針方式，是用傷口縫合機固定傷口並將皮瓣輕微向外翻，有助傷口癒合，並重申「所有醫護人員均秉持專業精神，一視同仁及盡心盡力照顧所有病人」。

不過，有網民一語中的：「你唔可以怪市民，因為醫護醫院進行一啲政治表態嘅時候，醫管局從來冇行出嚟勸喻醫護(人)員要保持中立，或阻止醫護人員在醫院內進行政治表態，今日市民對醫護有依(呢)個睇法，其實係你咁自取其辱。」

有網民在fb上載一張警員被暴徒以鋸刀割頸手術後的照片，並批評道：「下流賤格的聯合醫院醫生！把一個被暴徒割頸的警員傷口搞成咁！傷口很難愈(癒)合！而且還叫他立刻出院！」

有關帖子在網上廣傳，不少網民對此感到難以接受。「Wong Cheung」說：「本人多次工傷，或其他意外，傷口多數不規則，都未見過咁咁突然恐怖縫合。」「Winnie Tang」說道：「如果咁樣縫合叫正常，咁醫管局我要投訴之前你地(咁)無幫我(正確縫合)!!!而(嘅)家係唔係警察有特別服務用另類縫合，而我地(咁)市民就一直用錯誤縫合幾十年！」

醫局指皮瓣外翻助癒合

醫院管理局昨日發表聲明，稱對有關的言論「表示遺憾」。發言人稱，有關病人於10月13日下午因頸部被刀



■有網民質疑警員傷後縫針方式極為差劣。



■醫院管理局昨日發表聲明，稱對有關的言論「表示遺憾」。

傷送入基督教聯合醫院急症室，醫院隨即為病人安排緊急手術，手術順利完成。「一般而言，使用傷口縫合機固定傷口並將皮瓣輕微向外翻，有助傷口癒合。」

發言人續稱，「網上流傳的失實指控，會影響公立醫院醫護人員的聲譽和醫患之間的互信。醫院管理局懇請各界不要接受或轉發未經證實的資訊，並重申所有醫護人員均秉持專業精神，一視同仁及盡心盡力照顧所有病人。」

不過，很多網民都唔收貨。「Karen Tung」說：「將皮瓣輕微向外翻的縫合法有助傷口癒合？我做了註冊護士接近四十年，近年每年都有參加wound management seminars，我從來未聽過有此說法喎！」「Raymond Wan」話：「傷口由鋸刀一刀過造成，所以傷口係平直及完整，縫合手術根本難度不高，即使新手醫護亦不應該是這樣，用機縫更加不可能，一針直一針斜，一針窄一針疏，別再狡辯！」

網民：醫護撐暴信唔過

不少網民則指醫管局是「自作自

受」。「Wa Hu」直言：「當日有部分醫護喉無理據下大叫黑警還眼並經常抹黑警察。現在明白被抹黑的心情嗎？」「Shirley Yeung-chow」亦道：「是誰在首先損壞自己公立醫院的聲譽？爆眼女事件，未有事實真相之前一班醫生護士已經爭相戴著口罩，手蓋着眼走到前線支持暴徒暴力行為，同時有證有據的情況下去譴責警方。……是哪方先製造矛盾和分化？鑑於過去你們醫護人員對警方的舉動，難免令市民會有這種印象。」

「Leung Leung」就道：「見到你咁有咁多醫護人員支持及參與暴動，千萬萬確，絕對不是網上留言，而醫管局並未作出任何譴責及處分，已經嚴重影響咗公立醫院醫護人員嘅聲譽和醫患之間嘅互信。」「Desmond LK」亦指：「其實醫管局入面D(咁)高層完全管唔到班醫護，醫護根本唔怕人投訴，因為人手不足，佢地(咁)一直阻止引入海外醫生，佢地(咁)玩晒，相信有親友入過院既(嘅)都會感受過佢地(咁)個(咁)種氣焰！」

■香港文匯報記者 陳川